

# 杭州项目申报注册公司代理记账·科技中小企业租金补助申报条件

产品名称	杭州项目申报注册公司代理记账·科技中小企业租金补助申报条件
公司名称	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好又快企服:GOOD
公司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
联系电话	0571-87911962 17764573265

## 产品详情

各有关企业：根据《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加快全域创新策源地建设 推动经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若干政策意见（修订）>》（余政发〔2022〕8号）、《关于印发<余杭区企业租金补助政策指导意见>的通知》（余财企〔2022〕26号）等文件精神，现就2023年第一批未来科技城科技中小企业租金补助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企业在未来科技城范围内依法登记注册，财政级次属余杭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同时满足以下要求：1、企业需入驻各主管部门认可的创新载体内（创新载体详情见附件1）；2、经上级科技部门认定、入库的各类科技型企业，包括：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杭州市雏鹰计划企业、当年经浙江省科技厅发文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简称“国科小”）；3、企业规模满足职工总数不超过500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2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2亿元；4、本政策与区内其他租金补助政策不重复享受（凡享受海内外高层次人才项目政策、人工智能小镇项目政策、5G项目政策、梦想小镇政策等政策的企业不再重复享受本政策）。二、补助标准1、租金补助标准为定额1元/平方米/天，或按照企业实际缴纳租金金额的60%，核定价格高不超过2.5元/平方米/天（工业用地减半）；单个企业可享受租金补助的人均面积为10平方，以申请补助期间的企业余杭区社保平均人数为准（6个月社保起），单个企业多补助1000平方。2、2022年前通过认定已享受过房租补助的企业从上次申报补助截止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发生的租金费用；2022年前通过认定未享受过房租补助的企业从2022年1月1日起给与租金补助；2022年后通过认定的企业从认定之日起给予租金补助，且不早于创新载体的认定、备案时间。（以上企业认定超出三年的将上报区财政局及科技局研究）3、企业享受租金补助政策原则上不超过连续三年，2022年前已享受过租金补助的，已享受年份视同已补予以抵扣，2022年之前的租金补助标准按《杭科（创）管〔2014〕58号》文件执行。4、本次租金补助申报时间范围为2023年1月1日-6月30日，以实际租赁时间为准。三、申报材料1、科技中小企业房租补助申请表2、项目申报承诺书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4、房屋租赁合同5、房租付款凭证（入账记账凭证、发票、银行回单）6、企业上年度财务报表7、科技型企业认定、入库文件或证书复印件8、企业房屋租赁费用汇总表纸质版及电子版